|  |
| --- |
| **青藏高原研究院2023年研究生招生（第三轮调剂）复试安排** |
| 2023-04-15 19:28     (点击次数：545) |
|  |
| **一、青藏高原研究院研究生招生（调剂）复试时间地点**   |  |  |  | | --- | --- | --- | | 专业名称 | 复试时间 | 复试地点 | | 农艺与种业 | 2023年4月17日  **面试：**9:00开始  **笔试：**10:30开始 | 西南民族大学航空港校区博学楼407 |   **二、复试方式**  根据要求，西南民族大学青藏高原研究院所有专业统一采用线下方式进行，考生需到指定考场参与复试，考生应当根据复试通知合理安排个人行程，确保可以准时到校参加复试。**如有突发问题，请提前与复试工作人员联系。**  考生凭本人有效二代居民身份证、初试准考证按规定的时间到达复试现场，听从复试工作人员现场安排。  复试包括专业复试和思想政治素质、品德考核。专业复试满分300分，包含专业课笔试、综合面试、外语听说能力测试，以及复试小组认为还需要考查考核的其他内容。思想政治素质与品德考核，考查学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科学精神、诚信守信和遵纪守法等方面，考核结果不作量化计入综合成绩，但考核结果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专业课笔试，满分150分，考试时间120分钟。笔试科目详见《西南民族大学2023年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中的复试科目。综合面试，满分100分，面试的基本形式是抽题回答。外语听说能力测试，满分50分（口语、听力各25分）。  以同等学力参加复试的考生，在复试中需加试两门与报考专业相关的本科主干课程。加试形式为笔试，加试时间2小时，每科满分100分，难易程度原则上与本科教学大纲要求一致。同等学力考生加试科目的成绩不计入复试总成绩，加试各科目的成绩须达到该科目的60%，否则视为不合格，不予录取。  考生复试总分及单项成绩均应达到该项总分的60%以上（含60%），否则视为复试不合格，不予录取。  **三、复试费收取**  考生关注“西南民族大学”微信公众号，进入公众号，点击“招生信息”——“学生缴费”进入校园统一支付平台，再点击左上角“报名系统”选择正确的缴费项目缴纳复试费。  缴费成功后请截图，打印签字后交给复试第一场监考老师处。  **四、提交材料**  考生需准备好必要材料，用于身份识别和核对，请在后续复试时间地点通知安排中本专业第一场考试前一小时达到考场，并提交材料，逾期未提交材料的考生视为自动放弃硕士研究生复试资格。  考生须在学校研究生院网站下载《西南民族大学研究生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表》，由考生档案或学习工作所在单位的人事、政工部门或居住街道办签署意见并加盖印章，如时间允许，请在参加复试时提交，最晚请在考试结束5个工作日内将原件交到本专业复试联系老师处。对于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考察不合格的考生，不予录取。  **必要材料：考生必须提交全部必要材料，否则视为自动放弃硕士研究生复试资格。**   |  |  |  |  | | --- | --- | --- | --- | | 考生类别 | 材料名称 | | 要求 | | 往  届  生 | 1 | 身份证 | 检查原件，同时提供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并签字 | | 2 | 毕业证书 | 检查原件，复印并签字 | | 3 | 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 | 打印并签字 | | 4 | 准考证 | 打印并签字 | | 5 | 复试费缴款证明 | 打印并签字 | | 6 | 2023年西南民族大学硕士研究生招生诚信复试承诺书 | 打印并签字 | | 应  届  生 | 1 | 身份证 | 检查原件，同时提供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并签字 | | 2 | 学生证 | 检查原件，同时提供学生证正反面复印件并签字 | | 3 | 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 打印并签字 | | 4 | 准考证 | 打印并签字 | | 5 | 复试费缴款证明 | 打印并签字 | | 6 | 2023年西南民族大学硕士研究生招生诚信复试承诺书 | 打印并签字 |   **补充材料（补充材料为非必要材料，考生自愿选择提交）**   |  |  |  |  | | --- | --- | --- | --- | | 考生类别 | 材料名称 | | 要求 | | 所有考生 | 1 | 个人简历 | 打印并签字 | | 2 | 大学学习成绩单 | 打印并签字 | | 3 | 毕业论文（设计）摘要 | 打印并签字 | | 4 | 研究成果 | 打印并签字 | | 5 | 专家推荐信 | 打印并签字 | | 6 | 其他 | 打印并签字 |   **五、复试内容**  参见《西南民族大学2023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中有关复试科目及入学考试考查范围。  **六、其他说明**  其余未尽事宜请参照西南民族大学研究生院网站上通知公告的《西南民族大学2023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考生须知》和《西南民族大学2023年硕士硏究生招生复试工作方案》。   |  | | --- | | 西南民族大学青藏高原研究院  招生工作办公室  028—85522285 | | 农艺与种业专业联系人  胡老师  18609473721 |   **七、监督、申诉与复查**  1. 成立学院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纪检小组，招生复试录取工作纪检小组负责对招生工作进行全过程监督。  2. 考生如对复试考核结果有异议，可向学院招生纪检小组进行申诉，联系电话方式如下：   |  |  |  |  | | --- | --- | --- | --- | | 负责人 | 电话 | 邮箱 | 通讯地址 | | 杨丽雪 | 028-85523352 | 994376249@qq.com | 西南民族大学航空港校区（南区）  敬文园231 | | 泽茸足 | 028-85528812 | zerongzu@163.com | 西南民族大学航空港校区（南区）  敬文园225 |   3. 在新生入学后3个月内，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有关要求，对新生进行全面复查。复查不合格的，取消学籍；情节严重的，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  青藏高原研究院  2023年4月15日 |